附件4：

姚安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及

本级收入安排情况说明

根据姚安县“十四五”规划和中共姚安县委十四届七次全会精神及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2024年的财政预算编制工作，认真贯彻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按照“坚持以收定支，科学合理预计收支；坚持落实过‘紧日子’，着力硬化预算约束；精细化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的原则，以“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和“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保稳定”为重点，严格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切实硬化预算管理十二条措施”，进一步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以确保工资发放、机构运转、民生配套和重点支出来进行预算安排，现将我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编制情况说明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情况

根据县委十四届七次全会的总体部署，结合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财源结构分析，2024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42366万元，比2023年实现数41132万元增加1234万元，增长3.0%。

（一）返还性收入。返还性收入2176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233万元，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726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返还1217万元。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预算。根据《楚雄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部分转移支付补助资金的通知》和2023年结算全口径纳入预算，2024年列入年初预算的转移支付补助收入预算为108578万元，具体是：体制补助收入3120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30498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12436万元，结算补助收入3200万元，企事业划转补助收入811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185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1539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8416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1953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7160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00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16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2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3065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4150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30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9411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240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360万元，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95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80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48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预算。按照全口径预算的要求，2024年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各级专款）预算21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460万元，国防58万元，公共安全130万元，教育3107万元，科学技术12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350万元，社会保障与就业315万元，卫生健康365万元，节能环保4756万元，城乡社区310万元，农林水8870万元，交通运输1368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305万元，商业服务等55万元，金融1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55万元，住房保障51万元，粮油物资储备5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310万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2366万元，返还性收入2176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08578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1000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收入260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6283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7万元，全年收入总计19303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178280万元，与2023年完成数持平。

（一）部门基本支出项目预算。根据基本支出预算保障范围、标准及相关政策，2024年安排的基本支出81800万元，其中：在职人员基本工资20306万元、劲头补贴10083万元、奖金1692万元、机关综合绩效3989万元、事业新增奖励性绩效10216万元、绩效工资6682万元，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7783万元、基本医疗2740万元、公务员医疗2176万元、大病医疗253万元、工伤保险206万元、失业保险219万元，住房公积金5274万元，编外聘用人员经费1228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和政法部门公用经费1074万元，车辆使用费519万元，工会经费695万元，福利费221万元，公务交通专项经费117万元，公务交通补贴1167万元，事业单位车改补贴1万元，退休公用经费64万元，离休费67万元，退休费5028万元。

（二）项目支出预算情况。2024年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为121733万元，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93676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26737万元、单位资金1320万元，扣除上级补助和再融资债券资金，县级实际需安排特定目标类项目资金56000万元。按现行财政体制计算，扣除固定用途专项转移支付支出外，我县2024年可支配财力为101057万元，根据政府预算收支平衡的原则，全县2024年“三保”全口径预算支出为90043万元，其中：保工资支出65814万元、保运转支出3189万元、保基本民生支出21031万元，没有更多资金用于安排项目支出，2024年必须支出的特定目标类项目预算只有待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出让土地和资产收益后安排，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安排顺序为人员支出、民生配套、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支出、运转经费、工作经费。

（三）具有规定用途转移支付支出55255万元。

（四）当年中央、省、州专款支出21000万元。按照全口径预算的要求，2024年专项转移支付补助（中央、省、州专款）预算21000万元，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相应安排专款支出，预算执行中根据中央、省、州实际下达的专款数，按批复项目拨付使用，上年结转支出16283万元。

（五）政府性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3355万元，预备费2000万元，上解支出5600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用于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支出6200万元。

（六）政府性债务还本支出2955万元。

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8280万元，上解支出5600万元，政府性债务还本支出2955万元（财政资金还本350万元、再融资债券资金还本2605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用于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支出6200万元，全年支出总计193035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算不列赤字”的规定，2024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193035万元，相应安排县级支出193035万元，实现收支预算平衡。

 姚安县财政局

2024年2月2日